

来源：新华网

新华网郑州4月30日（杨晓波）红枣期货30日上午在郑州商品交易所上市交易。首批上市交易红枣期货合约为CJ1912、CJ2001、CJ2003和CJ2005。

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在上市仪式上表示，红枣期货尽早发挥功能作用，促进产业转型升级，助力脱贫攻坚，是一件使命光荣、意义重大、工作艰巨的任务。为此，市场各方要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加大红枣期货培育与推广力度。郑商所和广大期货经营机构要大力宣传与推广红枣期货，增强广大枣农标准化分级理念、提高议价能力，帮助广大红枣产业企业尽快了解、认识、掌握和使用红枣期货，提升管理风险的能力和水平。二是研究开展红枣“保险+期货”试点。相关机构要积极参与并动员各方力量，开展红枣“保险+期货”试点，创新试点形式，提高试点质量，推动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市场模式，促进枣农稳收增收。三是加强市场监管和风险防范。郑商所要密切关注红枣期货上市后运行情况，加强对市场风险的分析研判，有效管控红枣期货市场风险，确保市场平稳有序运行。

据了解，郑商所农产品期货产品的主产区，多数位于老少边穷地区。把服务“三农”与服务脱贫攻坚结合起来，通过产品创新、业务创新和服务创新，提高市场运行质量和服务能力，发挥期货市场功能作用，促进贫困地区产业发展，支持贫困地区稳定脱贫，是近年来郑商所市场建设的重点之一。

郑商所理事长陈华平介绍，为保障红枣期货规范稳定运行，切实发挥红枣期货功能作用，郑商所将努力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针对红枣期货是国内第一个干果类期货品种、没有类似品种成熟经验的特点，郑商所将加强与市场各方的沟通，争取各方支持，努力形成工作合力，共同探索促进红枣期货功能发挥的方式与方法。二是密切关注红枣期货市场运行情况，不断优化规则制度，加大市场培育和推广力度，加强对市场运行情况的监测监控，完善风险研判工作机制和风险处置预案，确保红枣期货市场健康稳定运行。三是在红枣期货稳定有序运行、具备相关条件的基础上，推出“保险+期货”试点，探索“订单+保险+期货”“保险+期货+信贷”等新形式，进一步增强对红枣生产经营主体的服务能力。

首日上市的红枣期货主力CJ1912合约一开盘大涨超3%。截止收盘，CJ1912合约，大涨240点，涨幅为2.79%，全天成交735428手。